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惠伦晶体

公告编号：2021-081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25日，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赵积清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聘任韩继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韩继玲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韩继玲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其他说明

韩继玲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韩继玲先生简历

韩继玲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工程专业。2001年9月至2005年供职于深圳富士康科技集团，先后从事生产管理、采购相关工作；2006年至2007年供职于深圳泰日升实业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制造经理、供应链经理；2008年1月至2012年6月供职于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资材部经理、总监；2012年7月至2018年6月供职于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卓翼科技全资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1年6月先后担任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韩继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